

确定问题测验与道德心理的结构成分探析

杨韶刚 吴慧红

(南京师范大学道德教育研究所, 南京 210097)

摘要: 确定问题测验 (DIT) 是科尔伯格的学生莱斯特提出的用来研究道德判断发展的一种心理测验方法。近 30 年来, 该测验取得了许多新的进展, 其中一个重要贡献就是提出了四成分模型理论, 这是对人的道德心理结构所做的深入分析, 对理解人的道德行为具有重大的启示意义。本文从历史和理论的角度对该模型进行深入评析, 并结合我国实际探讨了该模型的一些有价值的贡献及其不足。希望为我国道德心理学研究提供一些有借鉴意义的观点。

关键词: 四成分模型 道德敏感性 道德判断 道德动机 道德品格

—

随着 21 世纪的来临, 我国政府就道德建设问题发布了一系列重要文件, 并提出了在“依法治国”的基础上进行“以德治国”的战略决策。我们不难发现, 新世纪之初是我国道德意识唤醒的一个新开端。在这个令人奋进的时代, 经过了几代学者和教育工作者的努力, 道德心理学和道德教育研究正在走出稍有些混乱的青少年期, 渐渐步入相对来说更为成熟的阶段。在这个阶段, 道德研究该如何更好地进行? 怎样防止陷入“轰轰烈烈地抓道德教育, 扎扎实实地抓应试教育”的怪圈? 以及有关未成年人道德建设怎样实施的问题等。不可否认, 这就需要我们z从更高的理论视角进行研究, 同时吸收别人已经取得的一些有价值的研究成果, 将对我们的道德教育提供很多有价值的借鉴。最近, 美国明尼苏达大学伦理研究中心提出了一系列重要的理论和道德心理结构的创新思想, 给这个领域里的工作注入了一些新的活力。

明尼苏达大学伦理研究中心是科尔伯格的弟子吉姆·莱斯特 (Jim Rest) 建立的。在创建之初, 它对道德发展的研究是在科尔伯格的道德阶段论基础上展开的。我们知道, 科尔伯格在道德认知发展方面的研究常常受到谴责, 原因之一是由于他的研究过于繁琐, 主要表现在他的主观的测评工具“道德判断会谈 (简称 MJI)”以及评分系统上。因此莱斯特发展了科尔伯格的 MJI, 于 1974 年发明了一个多项选择的客观道德测评工具“确定问题测验 (DIT)”。由于 DIT 的简便易用, 它很快成为道德认知发展领域中使用最广泛的测评工具。从 1974 年被正式提出来之后, 迄今为止已有超过 400 项公开发表的和更多未公开发表的研究使用了该测验, 其中涉及的被试就有 50 多万人。经过 20 多年的研究之后, 一个不可避免的结果就是, 所积累的这些大量的实证研究数据完全可以导致对该领域中一些概念进行重新定义。近年来, 明尼苏达大学的研究者们基于大量的实证研究提出了两个具有统领这个领域新研究的概念: 一是道德认知图式理论和相应的测评工具 DIT-2, 另外一个就是道德四成分模型 (Four Component Model)。关于 DIT-2 的理论评述, 我们已有先期文章发表。本文着重探讨道德四成分模型及其对我们的启示。尽管此概念仍然处在其研究的早期阶段, 留给我们很多的不确定性, 还有待于更多的研究去进行充实和发展, 但它从一个侧面告诉我们, 道德心理的结构已不再是我们传统认为的“知、情、意、行”的简单构想了, 其中还有很多值得我们探讨和思索的复杂结构成分。四成分模型的提出给我们提供了这样的启示。

二

1、四成分模型的提出

四成分模型最早是莱斯特 1983 年在《儿童心理学手册》的第三章回顾道德认知发展的研究中提出来的。“这篇文献综述的焦点是确定那些小型的研究发现，这些发现认为可能存在着另外一些道德过程，然后提供一个可以使这些不同的过程得到理解的上层结构。四成分模型就是这项研究的结果，它成为 20 世纪 90 年代及以后所遵循的研究框架。”^① 因而，四成分模型的提出被西方学术界看作是一个“重要的理论进步”。

那么，人们何以会对这个新的理论观点如此青睐呢？我们知道，在传统的道德认知发展研究中，一个重要的问题是那些被标识为只有单个维度的道德心理学理论在面对复杂的道德功能时往往是站不住脚的，这其中当然也包括有关道德认知判断的理论。莱斯特的模型企图通过对四种心理过程（既包含认知成分又包含情感成分，还包含人格成分）的描述，来更完整地理解人的道德心理发展。这些成分共同作用，最终落实在我们所观察到的道德行为中。因为莱斯特相信，人的道德行为必定是确定德性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正如汉恩（Haan, N.）等人所说，“行为总是更接近于人最本质的内在，它可以检测真实的德性”^②，当然，我们并不认为所有的心理过程都与道德有关，而行为要被看成是道德的必须要包含两层含义：一是通过对可观察到的行为的深刻了解，另一个是对产生这种行为的内部心理过程的了解。四成分模型的提出是对传统的道德知、情、行三分法的一种挑战，因为它认为每一个成分都包含着认知和情绪的复杂交互作用。

在对组成道德心理的各成分进行研究的基础上，这个模型试图把道德心理过程综合成为一个完整的整体，提出一种分析手段来处理一系列的概念问题（如认知、情绪和行为之间的关系），最后把道德干预的使用和评估建构成一个完整的框架体系。这就像在我们完成某个信息系统时，需要建立一个有效的平台来承担实现各种信息加工过程的程序是一样的。为信息系统建立一个平台较为容易，但对于道德的心理机制而言这显然是一个难度颇高的目标，但莱斯特却信心十足地认为，四成分模型肯定能够实现这个目标。他明确指出：“如果我们了解了某一个主体在某一环境中的所有这四种内部过程的信息，那么我们就能够预测他的行为”^③。当然，这种信心也是建立在长期实验研究基础上的。

2、四成分模型的组成

四成分模型是由决定道德行为的四种心理成分组成的，它们是：道德敏感度、道德判断、道德动机和道德品质。从其名称来看，这些成分是一些非常细化的道德心理结构成分。虽然不能说这些成分就是全部道德心理结构的组成部分，但对这些具体成分的研究肯定会有助于我们更深刻地理解人的道德心理结构和发展，有助于我们有的放矢地进行道德教育。

道德敏感性（Moral Sensitivity）是指对道德环境的敏感理解、对道德因素和一些隐含事物的敏感意识，对行为可能会对他人造成的影响有敏锐的认识，有深刻的移情和对他人角色的感悟，对一些交替出现的情境能进行道德建构，对自己的直觉和情绪反应有道德上的深刻理解。

道德判断（Moral Judgement）是指有各种不同行为出现时，对人们如何考虑这些行为所做的深思熟虑，对哪些行为最具有道德合理性做出判断。这种道德判断包括：确定行为者持有什么样的道德理想和观念，把社会或群体的道德规范与个人的道德原则整合起来。

道德动机（Moral Motivation）包括，在有多种价值观存在的情况下，优先考虑道德价值观。在这种动机驱使下，使个体投身于道德行为中，并为此负起责任。

道德品质（Moral Character）是指执行道德选择时所经常采取的技巧和手段，包括那些能促进行为效果的品格成分，例如勇气、坚持性、自我控制能力等。这种品质是通过长期的道德行为建构而形成的，因此，道德品质本身又有许多密切联系的子成分，需要通过行为习惯的培养和训练而逐步发展。

人们之所以不能做出道德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以上某一成分缺乏所导致的。例如，对环境中的道德事件不敏感，不能在道德冲突中形成自己的道德判断，对道德的关注不能给予优先考虑，不愿意实施道德行为等。尽管这四种成分有明显的逻辑程序，但在实际生活中它们并没有固定的时间顺序。道德功能的出现应该是在社会生活中的自然流露，这其中可能有许多复杂的反馈跳跃和交互作用。例如，道德判断可能会影响道德敏感性，道德行为可能会使内在价值观合理化或使之发生改变。

四成分模型是很多研究者在实证研究基础上提出来的。人们可能会问，它是否真地能够帮助我们全面综合地理解道德功能中的心理过程？它能否为道德教育提供一个概念性的参考框架？应该如何对这些不同的成分进行评估呢？

(1) 道德敏感性及其相关研究

我们知道，西方的道德发展研究很重视使用结构严密的假设性的道德两难故事，因此对道德敏感性(moral sensitivity)的关注就显得较为不足。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又常常包含一些需要考虑的两难情境，其中既有个人的观点和意图，又有对不同行为的选择和可能后果的考虑。道德敏感性的提出正是以一系列道德心理学的实证研究为基础的。例如，拉塔耐等人对突发情境的解释(围观行为)，特里尔等人把社会情境分成道德领域、社会习俗领域和个人领域的研究；温里布关于建构道德事件时信息假设的作用的研究，以及霍夫曼关于移情的研究和赛尔曼关于观点采择能力的研究等。

明尼苏达大学的比布教授(Bebeau, M. J.)于1993年编制了一个道德敏感性测验(EST)，这个测验要求被试对那些用隐含道德成分的事件所编制的故事做出反应(通过听觉或视觉方式呈现)。她发现在道德敏感性方面存在个体差异，针对不同的专业进行道德训练可以提高个体的道德敏感性。但是，道德敏感性不同于道德判断，DIT和EST的得分虽然呈现正相关，但并不显著。当涉及不同的专业道德时，并不是所有的道德决策都被放在同样的背景下给予了同样的思考。这就要求设计一个能够更敏感地把握日常生活中的道德事件的测验，以及通过一些研究来检查道德敏感性的发展模式。

明尼苏达大学的纳瓦茨(Narvaez, D.)等人则运用叙事法，考察了学生课文中的道德事件的加工过程。这种研究的假设前提是，人们对于世界的了解是通过心理图式建构起来的，这些图式可影响人们对信息的理解和解释。运用叙事技术，她发现儿童对于道德主题和事件的解释常常会发生偏差，这就意味着人们乐意接受那些符合其图式的东西，而对那些不符合的则给予曲解。进一步的研究发现，个体在道德理解和道德敏感性方面的变化常常与他的文化背景、领域知识和以及发展水平有关。因此，通过进一步的细致研究，可以使道德敏感性的结构成分得到更大的深化和扩展。

(2) 道德判断及其相关研究

道德判断(moral judgement)是道德认知发展研究的一个传统概念，在科尔伯格的理论中，对它的研究主要集中于道德原则的权衡判断。在新科尔伯格理论中对此做了发展，道德判断可以进一步划分为不同的结构，这些不同结构反映的是三种不同水平的道德判断过程：第一，抽象的阶段结构或发展图式，是一种广泛的发展趋势；第二，中间水平的道德概念；第三，道德的具体规则或准则。

以中间水平的道德概念为例，它们比抽象的概念具体，但却比更具体的道德规则抽象。迄今为止，西方学者中间水平的道德概念的研究主要是一种专业领域中的道德内容。他们运用中间概念测验(ICM)，向被试呈现一系列道德事件，让被试就各种可能的行为选择及其合理性进行排序。而ICM的得分是由被试对行为和合理性的选择与道德专家选择的一致性程度来表示的。早期研究表明，ICM对不同教育水平的学生有很好的区分度，对职业道德培训的效果比较敏感。但是和确定问题测验

(DIT)的一致性程度并不是很高，两者之间只有中等程度的相关。研究还发现，如果将中间水平的道德概念扩展到包括日常生活中的道德概念，而不仅仅是职业活动，或者如果这些概念能得到进一步细分，那么对中间道德概念的研究必然会有新的发展，也必然会加深我们对它们是如何被获得的、以

及它们与道德判断的其它方面联系的了解，这也必然有助于我们对道德教育提出一个框架体系。例如，在学校里、家庭中、社区内，什么样的中间道德概念最可能出现？哪些概念是儿童认知和社会竞争中必须掌握和最早被掌握的？它们和早期水平的具体规则以及后期的抽象水平是什么关系。这种细化的分类研究既反映了道德心理现象的复杂性，也有助于我们准确认识儿童道德心理发展的规律。

（3）道德动机及其相关研究

道德动机（**moral motivation**）的基本涵义是：对道德理想的选择要优于其他个人要求，即为什么把道德选择放在第一位？科尔伯格认为，真正的道德领悟是自动激发的，当这种自主性认知达到一定程度时，就能促使人做出道德选择。但是，通常所说的道德生活“间隙”是对这种观点的挑战，换句话说，从形成道德认知到产生道德动机和行为，其间还有一段距离。就连科尔伯格最终也认识到，对道德冲突做出判断和确定道德行为过程，并不代表着一个人一定能够以这种方式付诸行动。问题就是：是什么激励人做出道德行为？是什么让人放弃他所关心的其它东西而选择了坚持道德价值观？

无论在西方还是在我国，关于道德动机的概念性研究和实证研究非常少。莱斯特曾就道德动机概念提出了一些有争执的理论观点，但他并没有清楚地说明怎样把这些观点整合到这个四成分模型的框架中来。我们知道，道德动机是一种个性心理特征，它既具有认知成分（如道德判断），也具有情感成分（如道德移情），因此特别适合用来验证认知和情感的内部交互作用。一些西方学者通过对自我同一性的研究发现，自我同一性具有重要的道德促动功能，因此对自我同一性发展的研究将有助于我们对道德动机的理解。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可能有很多不同的道德动机同时发生作用，这就为我们确认道德动机提出了挑战。社会认知心理学家班杜拉曾经指出，从经验来看，人们通常将自己看成是道德的，这就意味着道德动机中存在一种理性化的破坏力量，它可以暗中破坏个体对道德完整性的理解。换句话说，研究者对个体用言语陈述的道德动机就应该抱有一种怀疑的态度。^④

比布曾编制了一个专业角色问卷（**PRO**）用来对道德动机进行测验评估。该问卷测试的是对专业价值的认可程度，特别是涉及到责任、权威等概念。但是，道德动机本身也包含很多子成分，这就需要有一个包含内容更广泛的测验，来测量道德同一性和道德人格发展中的认知和情感过程。当然，这样的测验能否编制出来，能否真实地测验人在不同情境中的各种道德动机，则是另一个值得考虑的理论挑战。

（4）道德品质及其相关研究

模型中的第四个成分是道德品质（**moral character**），是指在执行与道德选择相一致的行为时所包含的个性特征和认知策略。这里的道德品质并不完全等同于美国品格教育中的道德品格，也不能非常准确地反映这里所包含的心理过程，尽管这个词听起来好像包含了道德敏感度、道德判断和道德动机等成分。道德品格有它的子成分，这些子成分可以称为“品格特质”（**character trait**），包括勇气、坚忍、自控和正直等。很多发展心理学家做过自我控制发展的研究，认为这是社会化过程中的一个重要方面，所以已经存在了许多的研究成果，但是对其它的特征倾向研究的还不是很多。需要开发一个比较全面的测验来评价日常生活中的道德品质，这也是我国心理学家所面临的一个课题。

三

综上所述，通过对四成分模型的评述，我们发现了西方道德心理学研究中一个有潜在价值的理论体系，虽然这个潜在的价值还没有被完全意识到，其理论体系的建构也还需要假以时日。但是，它毕竟为我们提供了一个了解道德行为背后的完整心理结构的新设想。当然，要想真正揭开道德心理的神秘面纱，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就目前而言，确定问题测验把这个四成分模型包含在内，就对我们理解道德心理结构提供了积极的启示。今后迫切所要做的就是：（1）把道德心理学领域中的各种研究成果尽量吸收到这个模型中来，使之成为一个能完整说明人的道德心理结构的理论框架。（2）

编制适合于研究每个成分的有一定信度、效度的评估工具。(3)对每个成分内部的子成分以及不同成分间的交互作用进行研究,使这个理论模型更加充实和深化,以便更科学准确地解释不同类型的道德行为。(4)通过上述研究,认真编制有实效、有针对性的道德教育计划,使理论付诸实践。

虽然四成分模型的支持者强调各成分中认知和情绪的交互作用,但事实上很多研究还是更多地倾向于探讨认知因素。就是确定问题测验也是从科尔伯格的道德判断谈话发展而来的,它对道德关注的关注显然大于对道德情绪情感和其他成分的关注。然而,如果希望能够对道德的功能进行全方位的阐述,那么,认知和情绪的交互作用是必须考虑的。在道德敏感性研究中,一些研究者对具有很强的情感影响在内的道德直觉进行研究是很有价值的。例如,海特(Haidt, 2001)提出了社会直觉模型,认为直觉是道德功能中一个潜在的过程,这无疑是对以往的道路心理学中的理性研究方法的挑战。该理论认为,当直觉完全发挥作用时,道德推理就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过程,是一个各因素相互影响的过程,对印象管理和社会说服的作用远远大于决策本身。虽然我们对直觉是否属于情感范畴还有不同看法,但在四成分模型中,研究者开始强调和检验一些强烈的情绪反应(如移情、反感、厌恶)和直觉对道德行为的影响,这是很重要的,尽管还远远不够。

另外,提到道德成分中认知和情感因素内部联系的论述也不多,有的只是泛泛而谈。但是有观点认为,道德理念和社会合作的概念通常总是伴随着诸如美好、关爱等感情因素,而且这已经引起了很多研究者以相当大的兴趣来研究情感的重要性。如果四成分模型要想避免被批评为一种错误的纯理论论断,那么,更大范围地讨论情感的重要性以及它是如何与认知因素交互作用的就显得尤为重要了。

总之,西方道德心理学对那些真正决定和影响我们道德行为的心理机制的研究,特别是实证研究已经取得了丰硕的成果。DIT和四成分模型主要探讨的是道德心理的结构成分,但它对我们的启示是很深刻的。中国的道德心理学研究可谓历史悠久,博大精深。但是真正揭示深层道德心理结构的实证性研究却不多。随着中国心理学队伍的不断扩大,投身道德心理研究的人员越来越多,如何更好的为下一轮道德心理学研究工作选择一个合适的起点,这是在新世纪中系统研究道德心理机制迫切需要解决的首要问题。确定问题测验及其四成分模型的研究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范例。吸收国外研究的积极成果,从一个更高的起点出发,结合我国道德心理学的研究传统和实际,我国的道德心理学研究必将很快与世界接轨,在揭示中国人自己的道德心理机制方面迈开坚实的步伐。

注释:

^① Stephen J. Thoma (2002). An Overview of the Minnesota Approach to Research in Moral Development, *Journal of Moral Education* Vol.31, No.3, 2002 p.235.

^② Haan,N., Aert, E. & Cooper, B.A.B. (1985) *On Moral Grounds: The search for practical morality*.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p.53.

^③ Lawrence, J.W. (2002) The Model and the Measure: an appraisal of the Minnesota approach to moral development, *Journal of Moral Education* Vol.31, No.3, 2002 pp.353-367.

^④ Bandura, A. (1991) Social cognitive theory of moral thought and action, in: W. A. Kurtines & J. L. Gewirtz (Eds.) *Handbook of moral behavior and development*, vol.1, pp.45-103. (Hillsdale,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ion).

The Exploration of Defining Issue Test and the Structural Elements of Moral Mind

YANG Shao-gang, WU Hui-hong

(Moral Education Research Institute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7)

Abstract: Put forward by Leister, one student of Kohlberg, Defining Issue Test is one psychometric method applied to study the development of moral judgment. Last three decades, the test has achieved many new progresses, one important contribution of which is Four Elements Model Theory. The theory is profound analysis of structure of human moral mind and has vitally significant inspirations to understanding human moral conducts. Form perspective of history and theory, the article thoroughly analyzes the model, and discusses the valuable contributions and shortcomings of the model by relating to Chinese reality. It is hoped to provide some referential ideas for our study of moral psychology.

Key Words: four elements model; moral sensitivity; moral judgment; moral motivation; moral character

收稿日期: 2005-06-10;

作者简介: 杨韶刚(1955-)男,心理学博士,教授,南京师范大学道德教育研究所专职研究员,中国心理学会理论心理学与心理学史专业委员会委员。主要研究方向:品德心理学、西方人本主义心理学。